



**中国民用航空新疆管理局
机关服务中心部门预算
(2026年)**

目 录

第一部分 民航新疆管理局机关服务中心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民航新疆管理局机关服务中心 2026 年 部门预算表

(一) 部门收支总表

(二) 部门收入总表

(三) 部门支出总表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九)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民航新疆管理局机关服务中心 2026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民航新疆管理局机关服务中心 概况

一、部门职责

民航新疆管理局机关服务中心主要负责民航新疆管理局各项后勤服务保障工作，主要有物业管理、车辆管理、会议服务、食堂管理、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和经营项目的运营，根据民航新疆管理局的委托，制定后勤保障相关制度并实施，确保后勤保障到位，受托资产保值增值。

二、机构设置

机关服务中心共设置四个部门：综合管理部、财务部、资产管理部、后勤保障部。

**第二部分 民航新疆管理局机关服务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一、交通运输支出	1,452.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事业收入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其他收入	1,452.23		
本年收入合计	1,452.23	本年支出合计	1,452.2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1,452.23	支 出 总 计	1,452.23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452.23										1,452.23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452.23	1,452.23				
21403	民用航空运输	1,452.23	1,452.23				
2140399	其他民用航空运输支出	1,452.23	1,452.23				
合 计		1,452.23	1,452.23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卫生健康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交通运输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	
二、上年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支 出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第三部分 民航新疆管理局机关服务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民航新疆管理局机关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6年收支总预算1452.23万元，收入均为其他收入。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民航新疆管理局机关服务中心2026年收入预算1452.23万元，全部为其他收入。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民航新疆管理局机关服务中心2026年支出预算1452.23万元，全部为基本支出，为交通运输支出（类）民用航空运输（款）其他民用航空运输支出（项）。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无。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无。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为：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民航新疆管理局机关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1 辆，为其他用车；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202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民航发展基金和旅游发展基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反映拨付给纳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预计用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档案事务（款）档案馆（项）：反映民航局档案馆的支出。

（二）外交支出（类）驻外机构（款）驻外使领馆（团、处）（项）：反映常驻国际民航组织代表处的支出。

（三）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会费(项)：反映我国作为国际民航组织成员国，按国际组织规定缴纳的会费。

（四）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捐赠(项)：反映以我国政府名义向国际民航组织的认捐、救灾、馈赠等支出。

（五）外交支出(类)对外合作与交流(款)对外合作活动(项)：反映民航用于外交目的的对外合作与交流方面的支出。

（六）外交支出(类)对外合作与交流(款)其他对外合作与交流支出(项)：反映民航用于其他对外合作与交流方面的支出。

（七）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反映民航公安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八）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民航公安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民航公安机关用于非涉密的信息网络建设和运行维护相关支出。

（十）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反映民航公安从事行政执法、刑事司法及侦察办案等相关活动的支出。

（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特别业务(项)：

反映民航公安机关开展特别业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十二）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反映民航大学和飞行学院的普通本科（包括研究生）教育支出。

（十三）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反映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和上海民航职业技术学院的职业教育支出。

（十四）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其他进修及培训（项）：反映民航其他用于进修及培训方面的支出。

（十五）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机构运行（项）：反映中国民用航空局航空安全技术中心的基本支出。

（十六）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反映中国民用航空局航空安全技术中心社会公益专项科研方面的支出。

（十七）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机构运行（项）：反映中国民用航空局第二研究所的基本支出。

（十八）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反映用于完善民航科技条件的支出。

（十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项）：反映民航其他用于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方面的支出。

（二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旅游发展基金支出（款）其他旅游发展基金支出（项）：反映旅游发展基金代征手续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民航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民航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反映民航各类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民航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民航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民航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民航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八）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

源节约利用（项）：反映民航能源节约利用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交通运输支出（类）民用航空运输（款）行政运行（项）：反映民航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十）交通运输支出（类）民用航空运输（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民航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十一）交通运输支出（类）民用航空运输（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民航行政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三十二）交通运输支出（类）民用航空运输（款）机场建设（项）：反映机场建设的支出。

（三十三）交通运输支出（类）民用航空运输（款）民用航空安全（项）：反映民用航空安全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交通运输支出（类）民用航空运输（款）其他民用航空运输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民用航空运输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交通运输支出（类）民航发展基金支出（款）民航机场建设（项）：反映民航发展基金收入安排用于机场新建、改扩建及配套保障设施项目的支出。

（三十六）交通运输支出（类）民航发展基金支出（款）空管系统建设（项）：反映民航发展基金收入安排用于民航空管系统基础设施、配套保障设施、空管信息化建设项目以及购置、更新空管设备的支出。

（三十七）交通运输支出（类）民航发展基金支出（款）

民航安全（项）：反映民航发展基金收入安排用于安全设施、设备购置和更新、安全能力提升等支出。

（三十八）交通运输支出（类）民航发展基金支出（款）航线和机场补贴（项）：反映民航发展基金收入安排用于货运航空、支线航空、国际航线、中小型民用运输机场（含军民合用机场）的补贴支出。

（三十九）交通运输支出（类）民航发展基金支出（款）征管经费（项）：反映民航发展基金收入安排用于征管经费和代征手续费的支出。

（四十）交通运输支出（类）民航发展基金支出（款）民航科教和信息建设（项）：反映民航发展基金收入安排用于民航科教、信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四十一）交通运输支出（类）民航发展基金支出（款）其他民航发展基金支出（项）：反映民航发展基金收入安排的其他项目的相关支出。

（四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民航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租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民航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四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民航行政事业单位向

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十五)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用于困难中央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方面的支出。

三、其他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如委托开展的课题研究、咨询、评审和规划等)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